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电力行业委员会文件

贸促电〔2024〕6号

关于邀请参加 2024 第 21 届中国—东盟 博览会“双碳”能源展的函

天津市人民政府：

中国—东盟博览会（以下简称“东博会”）是由中国和东盟 10 国政府共同主办、具有特殊国际影响力和战略意义的重点展会，已成功举办 20 届。累计参与国家达到 70 多个，有 196 位中外领导人、4100 多位部长级贵宾和国际组织负责人出席，举办了超 300 场部长级高层会议论坛，建立了 40 多个领域“10+1”合作机制。第 21 届东博会将于 2024 年 9 月 23-27 日继续在广西南宁举办，将紧扣战略伙伴关系发展进程，聚焦合作热点，加强中国和东盟国家的产业合作，促进区域经济一体化，以及 RCEP 区域内的经贸合作。

本届东博会“双碳”能源展将以“聚焦双向需求，促进产业发展”为主题，重点关注太阳能、风能、水能、核能、氢能、地热能、油气、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等产业领域，融合电网、储能、能源互联网、综合能源、节能、金融服务等环节，建立多领域合作机制，全面升级高层对话机制和经贸实效，打造行业上中下游融通、大中小企业链接、产学研用协同、中外企业互动的开放型国际合作平台，提升中国—东盟产业链供应链合作水平，推动能源行业创新合作和区域经济互利共赢发展。

为了贯彻落实 2024 年作为“中国—东盟人文交流年”的战略方针，本届东博会“双碳”能源展将设置“大国工匠、铸造绿色未来”中央主题展区，遴选和征集优秀品牌企业，围绕能源+文化、能源+科技，展示我国绿色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创新理念和领先全球的技术装备解决方案，展现中国式的现代化、科技化为各国带来的发展机遇和人民实效利益，推进产业科技创新与人文交流，释放新的合作潜能，携手共建“一带一路”，推进命运共同体建设。

现诚邀相关政府机构、行业组织和企业参加展览展示和相关活动，相关内容见附件。

参展、参会咨询办理：

联系人：莫玉娟

电话：0771-5652695 5652693 13517677479

传真：0771-5652677

邮箱：dmdlmo@126.com

- 附件：1. 第 21 届中国—东盟博览会“双碳”能源展简介
2. 第 21 届中国—东盟博览会“双碳”能源展报名表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电力行业委员会



附件 1:

第 21 届中国—东盟博览会“双碳”能源展简介

一、博览会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

中国商务部 缅甸商务部 柬埔寨商业部 文莱财政经济部 老挝工业与贸易部
泰国商业部 马来西亚国际贸易和工业部 越南工业贸易部 印度尼西亚贸易部
东盟秘书处 菲律宾贸易和工业部 新加坡贸易与工业部

承办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中方组委会成员单位

国务院办公厅 国家发改委 商务部 中宣部 外交部 财政部
公安部警卫局 交通运输部 科技部 海关总署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文化和旅游部 中国贸促会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协办单位

中国科技部 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国交通运输部 中国贸促会
中国海关总署 文化和旅游部 香港贸易发展局

特别合作单位

上海市人民政府 江苏省人民政府 浙江省人民政府
厦门市人民政府 天津市人民政府 重庆市人民政府

支持单位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中国南方电网公司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公司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中国广核集团公司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中国大唐集团公司	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公司
协鑫集团公司	浙江省能源集团公司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公司
中国电气装备集团公司	泰国电力工业部	广东省能源集团公司
内蒙古电力(集团)公司	柬埔寨能源部	世界贸易组织
印尼能源工业部	蒙古国电力能源部	菲律宾电力能源部
马来西亚水电工业部	缅甸国家电力公司	俄罗斯电力总院
越南国家电力集团公司	加拿大能源工业协会	

“双碳”能源展承办单位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电力行业委员会 中国—东盟能源电力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二、上届回顾

中外领导人高规格出席。中国和东盟国家领导人高规格出席活动，李强总理发表主旨演讲。6位东盟领导人致辞，337位部长级贵宾出席，东盟观察员东帝汶首次参会。东盟和其他国家驻华使节、国家部委有关领导、各省区市有关负责同志、金融机构负责人、商协会会长、有关国际组织负责人、企业家、专家学者以及各界人士代表等各方代表共襄盛举，旨在加强能源领域合作，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经贸成效显著。东博会展览总面积10.2万平方米，展位总数5400个。共有46个国家1953家企业参展，其中外国企业738家。世界500强、中国500强企业和行业领军企业超过350家参展。线上参展企业超过2000家，参会的中外采购团组达104个。展会聚焦合作重点，包括陆海新通道建设、RCEP、基础设施、清洁能源、电力电网、交通运输、数字经济、金融创新和商事法律服务等。会期举办了70场经贸活动，约30家企业进行了42场直播带货。共签订国际、国内合作项目470个，总投资额超过4873亿元，较上届增长18%。活动场次、项目数量、投资总额和制造业投资占比均创历届新高。

全球媒体聚焦，宣传报道增效添彩。本届东博会受到中外主流媒体的高度关注，共有167家中外媒体的1604名记者进行了多角度、深层次的报道。东博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据统计，截至9月21日，国内外媒体刊播相关新闻约1.86万篇（次），新媒体阅读量约31亿次。

三、支持政策

- 1、云上东博会：确认参与实体展的企业均可免费获得全年云上东博会线上展位。
- 2、参展商讲坛：为知名参展企业举办项目推广、经销商对接等专场经贸活动提供免费场地。
- 3、展商服务：对参展企业在东博会的展位分配、媒体采访、商贸配对、现场服务等方面给予优先支持。
- 4、买家提名邀请：参展商提名买家邀请名录，中国—东盟博览会秘书处将协助邀请，并给予受邀买家酒店住宿优惠。
- 5、巡馆及会议交流：博览会期间，针对本展区定向邀请重要品牌企业给与协调安排中外领导人巡视展馆，视察企业展台；协调安排企业1名主要领导出席相关行业论坛会议，并协调安排企业董事长或CEO发表演讲；搭建与广西区和南宁市机关事业单位的沟通交流平台，畅通采购渠道。
- 6、专业观众专享优惠。经中国—东盟博览会秘书处确认的专业观众可专享以下优惠：
 - 6.1. 指定酒店住宿补贴，集中入住酒店往返展馆等服务。
 - 6.2. 优先安排参加商贸促进对接活动。
 - 6.3. 协助联系广西区内园区或企业的考察活动。

四、“双碳”能源展和中国—东盟电力合作与发展论坛介绍

“双碳”能源展，是推动中国和东盟各国能源电力国际合作，促进区域低碳转型发展和能源互联互通的重要交流平台。上届“双碳”能源展特装率 100%， “国字号”能源大企业集体参展，包括南网、华能、大唐、华电、中核、国家电投、国家能投、中电建、中广核、华润电力、中车等，均集体以特装展示亮相，展示了我国在能源领域的强大实力和领先地位；各省市市政府高度重视第 20 届东博会的参与机会，天津、重庆、上海、江苏、江西、山西、湖南、浙江、河南、陕西、福建、河北等超过 20 个省市积极组团参展参会，集中展示该省市代表性企业的品牌文化和发展成果，通过展示最新技术和发展趋势，彰显了各省市在新能源领域的领先地位。国务院总理李强、老挝总理宋赛、东盟秘书长高金洪以及马来西亚、缅甸、柬埔寨、印尼等多国政府要员出席本次活动，共同巡视展馆。在第 20 届东博会中，能源电力行业的签约项目共有 14 个，总投资额为 138.6 亿元，涉及新能源、传统能源和节能环保等多个领域。其中，投资额在 5 亿元以上的大型项目有 3 个，总投资占比达到了总投资额的 79.7%。

习总书记提出的“四个革命、一个合作”的能源安全新战略和 2030、2060 目标，中国已明确提出到 2030 年，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并加大力度规划建设以大型风光电基地为基础的新能源供给消纳体系。

东盟秘书长高金洪在 2023 中国—东盟清洁能源合作周上指出，到 2050 年，东盟地区的能源需求将增加 3-4 倍；根据电网互联总体规划研究报告，东盟在可再生能源方面潜力巨大，太阳能资源可开发量达 81.2 亿千瓦，风电可开发量为 3.42 亿千瓦。中国作为全球最大的电力工业之一，已建成全球最大的清洁发电体系，可再生能源装机占比高达 47.3%，新能源利用率持续保持在 95% 以上，为绿色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为满足需求，东盟与中国将在海上风能、水电、氢能、储能、电力互联互通和绿色交通等领域深化合作，通过合作，将为东盟地区提供可持续、清洁和高效的能源解决方案，共同推动区域能源转型。

中国—东盟电力合作与发展论坛(以下简称“论坛”)已成功举办 13 届，随着对可持续能源的重视及“双碳”目标推进，绿色电力成为必然趋势。论坛将探讨加强科技创新、清洁能源开发与合作，推动构建绿色、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通过多种形式分享经验、对接需求，推动务实合作。今年论坛将继续由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与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联合举办，本届论坛将聚焦电力行业绿色发展与创新合作。在举办高层论坛的基础上，通过洽谈签约助力各企业与东盟国家及广西的电力合作项目落地。论坛将为赞助单位提供“独家赞助”品牌授权，贵宾出席尊贵礼遇，推介、会刊、现场广告等宣传回报，深度参与论坛，可定制个性化回报内容。请有意向的企业和单位及时向论坛组委会提出需求，担任 2024 年论坛合作伙伴，与组委会进行合作洽谈和索取相关合作方案与材料。

五、“双碳”能源展系列高层论坛和会议

1、“双碳”能源展开幕晚宴，为全球各地的智慧能源电力制造企业高层决策者提供更为惬意的社交平台。此次活动预邀请 200 余位展商、观众、听众精英代表，嘉宾们在欣赏邕江夜景同时，与国内外能源电力领域同行分享行业资讯、拓宽行业人脉。

2、政企互动话东盟，中外企业家交流会，如何支持中国企业走出去，企业走出去东盟国家的政策和投资环境。（主要内容为会见、合影、研讨会、交流会、欢迎晚宴、签约仪式）

3、双边会谈、高级别圆桌对话会

越南、柬埔寨、印尼等政府和行业主要领导与中国企业 CEO（省市政府部级领导）圆桌对话会（双边会谈、高级别圆桌对话会）

与中国驻东盟 10 国及使团经商参赞面对面交流会

4、主要领导巡视东博会，会议期间，中国和东盟各国的能源电力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人及其代表将进行多轮双边会谈，就相关议题深入交流。

六、参展展品范围

发电、输配电、核能利用、可再生能源利用、电力节能环保、电力信息及通信、电力自动化技术与设备、电工产品、电力机械、工器具、电动汽车、储能及充电设备、电力工程咨询、基础设施建设、科技与创新、油气、资源、金融、咨询等相关领域，全面展示我国能源发展规划与建设成果、科技创新发展成果及东盟科技创新合作成果，各省市产业及企业的整体实力和发展成就、各种高端装备制造、生态建设、环境保护成就及生态环境公共展示、低碳示范区、城市和项目等。

七、参展、宣传推广费用

1、豪华特标（3m×3m）：国内企业 19800.00 RMB/个；境外企业 3500.00 USD/个（含：9 m²标准展位精装修）；

2、标准展位（3m×3m）：国内企业 12000.00 RMB/个；境外企业 2000.00 USD/个；

3、室内空地（36 m²起）：国内企业 1200.00 RMB/m²；境外企业 200.00 USD/m²；

备注：标准展位配置：公司中英文楣板、围板、洽谈桌 1 张、椅子 2 张、射灯 2 盏、500w 单相插座 1 个、纸篓 1 个，铺设地毯。净地不含任何配置。

4、“大国工匠、铸造绿色未来”中央主题展（36 m²起），国内企业 4280.00 RMB/m²；境外企业 550.00 USD/m²（含场地租赁费、展区设计及布置，包括地面处理、制作、搭建、布展、撤展、展区维护等）

5、广告宣传费用（RMB）

版面	形式	价格	版面	形式	价格	版面	形式	价格
----	----	----	----	----	----	----	----	----

封面折页	彩页	100000	封底	彩页	80000	后拉页	彩页	50000
封二	彩页	80000	扉拉页	彩页	70000	内跨页	彩页	30000
封三	彩页	60000	前拉页	彩页	60000	内页	彩色	20000
桁架	喷绘	150000	背景板	喷绘	180000	笔记本和笔	纸质	30000
易拉宝	喷绘	30000	宣传片	视频	80000	室外导视牌	喷绘	50000
演讲	10分钟	200000	采访	线下	50000	会场公告牌	喷绘	30000

八、组织参会形式要求和参团费用

1、组织能源和电力及上下游产业链等相关单位、机构和代表参加会期高层论坛、峰会、主（专）题活动；

参会行程：4天3晚。四星级酒店住宿标准：4500元/人，费用包含抵达南宁后接送、会期交通、食宿、报名注册、活动安排、欢迎晚宴、博览会证件办理等。注：往返交通费用自理。

2、共办或赞助论坛或专场活动：战略合作、突出优势资源和品牌实力，经贸和项目投融资合作，形象宣传抢占市场口碑，行业先锋的最佳选择。

3、以省市地区和参展项目为参展参会单位的，组织贵省市地区相关企业参加，通过统一组织、达到宣传展示贵省市地区城市形象和服务企业产品展销的目的，要求企业3-5家企业左右，每家企业需要赞助2万元以上可以参与高层定制活动。

九、中电联、电力贸促会 2024 年度部分展会计划

序号	展会名称	时间	地点
1	第19届越南国际绿色能源及电力工业展览会	2024年5月16-18日	越南·河内
2	第21届中国—东盟博览会“双碳”能源展	2024年9月23-27日	中国·南宁
3	第21届中国—东盟博览会新能源和智能网联汽车展	2024年9月23-27日	中国·南宁
4	中亚国际绿色能源及电力工业展览会	2024年10-11月	阿塞拜疆·巴库
5	印尼国际绿色能源及电力工业展览会	2024年11-12月	印尼·雅加达

十、博览会联系方式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东葛路118号青秀万达写字楼银座909

电话：+86-771-5652695、5652693 传真：+86-771-5652677

联系人：黄钊颖

手机：17758633219（微信同号）

附件 2:



2024 第 21 届中国—东盟博览会“双碳”能源展 参展报名表(代合同)

The 21st CHINA—ASEAN EXPO 2024 年 9 月 23-27 日

单位名称	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单位地址	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联系人	性别		职务		
办公电话	传真		手机		
电子信箱			网址		
主要展品					
客户对象					
参 展 申 请	请在所需申请栏目内填写:				
	特标展位 (3m×3m): _____ 个; 展位号: _____;				
	标准展位 (3m×3m): _____ 个; 展位号: _____;				
	净地 (36 m ² 起租): _____ 平方米, 展位号: _____; 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				
	推广宣传: _____;				
	参展费用(共计): _____ 人民币元, 大写人民币: _____ 元				
指定收款帐户(人民币帐户)		户 名: 南宁华越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账 号: 2801 0120 9006 0681			
		开户行: 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民族支行			
参展资格: 参展单位填好此表格签字盖章后传送至组展办公室(传真: 0771-5652677), 组委会审核通过签字盖章后回传, 此表生效。 款项支付: 参展单位需在此表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将参展费用汇入指定收款账户, 逾期未支付, 组委会将有权调整或取消展位。未按以上指定账户办理参展费用的, 我处将不予承认, 产生的一切后果由参展单位自行承担。 证件办理: 请参展单位在 8 月 25 日前将参展(会)代表的彩色两寸照片和身份证复印件以电子版形式发送到组展办公室, 以便办理相关证件(照片和证件须清晰)。 展位转让: 未经组委会同意, 展商不得将展位部分或全部转租他人, 否则组委会将有权取消其参展资格, 所支付的展位费不退还。 退展须知: 报名后原则不得退展, 确需退展的, 须经双方同意; 博览会开幕 2 个月前退展的, 需支付 70% 的展位费给组委会, 开幕前 2 个月内退展的, 需支付全额展位费; 开幕前 15 天内退展的, 组委会, 根据影响和损失, 保留追究相关赔偿权利的权利。 展位搭建: 展位设计搭建, 请特装企业联系 0771-5652690。					
组展单位(南宁华越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参展单位负责人签字: (盖章) 日期: _____		
地址: 广西南宁市东葛路 118 号青秀万达广场银座 909 室					
电话: 0771-5652695 传真: 0771-5652677					
手机: 17758633219 Email: 3818273136@qq.com					
组展单位联系人: _____ 日期: _____ (盖章)					